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ING AN SECURITIES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平安證券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以萬安證券集團有限公司之名稱在香港經營業務)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0231)

可轉換債券相關的調整 之進一步公告

茲提述平安證券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二日之通函(「通函」)及二零一八年八月一日有關股份合併之投票結果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告旨在提供股份合併生效後有關可換股債券的調整的進一步資料。

未償還可轉換債券的相關調整

緊接股份合併生效前未償還可換股債券的詳情載列如下：

- (a) 本金額 100,000,000 港元(「可換股債券 A」)，可按現行轉換價以每股現有股份按 0.20 港元兌換為 500,000,000 股現有股份；及
- (b) 本金額 200,000,000 港元(「可換股債券 B」)，可按現行轉換價以每股現有股份按 0.096 港元兌換為 2,083,333,333 股現有股份。

由於股份合併及根據各自未償還可換股債券的條款及條件，未償還可換股債券的轉換價及轉換股份數目調整如下：

	經調整 轉換價	相關可換股債券若全面轉換本公司將 發出經調整最高的合併股份數目
可換股債券 A	0.800 港元	125,000,000 合併股份
可換股債券 B	0.384 港元	520,833,333 合併股份

除上述調整外，可換股債券的其他條款及條件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平安證券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以萬安證券集團有限公司之名稱在香港經營業務)
主席及執行董事
滕偉

香港，二零一八年九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以下成員組成：執行董事滕偉先生（主席）、龔卿禮先生（首席執行官）、張錦輝先生及林紅橋先生；非執行董事陶艷艷女士（副主席）；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曾華光先生、梁永祥博士及楊濤博士。